

阳城县水务局

阳水函〔2023〕5号

阳城县水务局 关于阳城苏州智慧产业园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用地范围与各类保护区及河道 治导线重叠情况的函

阳城县自然资源局：

阳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新建阳城苏州智慧产业园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申请用地预审，地点凤城镇南安阳村、北安阳村，拟用地面积约 81.94 亩。经核查：项目用地范围与泉域重点保护区、河道治导线规划及管理范围划界不重叠。



(此件公开发布)

